

# 史海拾珠

编辑 孙明道 电话 67655582 E-mail:zzwbwh1616@sina.com

## 蒋介石巧掩病情

晚年,重病中的蒋介石为安定人心,曾四次巧掩病情,欺瞒舆论。

自1969年发生车祸之后,蒋介石的身体可以说是每况愈下。虽然在1971年出院,但仍不能公开出面理事,一些重要的会议也不能参加,只能发表一些所谓的“训词”。蒋介石由台前走到了幕后,在电视和报纸上销声匿迹,引起了人们种种离奇的猜测。他是否还活在世上?是否还握有军政大权?

蒋介石不公开露面,长期不到“总统府”理事,多年来又拒绝接见外宾,也引起了美国政府的怀疑,多次派其驻台大使马康卫要求接见,也未获结果。1973年,美国《华盛顿邮报》竟发表了一条来自台湾的电讯,标题是《台湾秘不发丧,蒋介石确因猝遭车祸而死》,这一消息,使得台湾岛内更加沸沸扬扬,谣言四起。

如何平息谣传,安定人心,成为蒋介石统治集团亟待解决的问题。而身患重病的蒋介石确实不能公开露面,进行辟谣。怎么办?在宋美龄等人的导演下,连续四次演出了让蒋介石公开露

面的闹剧。

第一次,蒋介石的孙子蒋孝勇结婚。蒋介石虽不能出席婚礼,但按照奉化老家的旧俗,孙子结婚,要向祖父祖母奉茶,这是一个公开露面的好机会。于是,宋美龄在征得蒋介石同意后,把病房装饰一新,并从家里搬来一张宽大的太师椅,几扇漆黑的画屏做道具。

蒋孝勇结婚的日子到了。当孙子和儿媳来到荣民总医院的病房时,一身新长袍马褂的蒋介石,在数名侍卫的搀扶下,气喘吁吁地坐在太师椅上,衣着华丽的宋美龄帮助他把他额头上的汗擦干净,蒋介石露出难得见的笑容。蒋孝勇和方智怡急忙端上茶品。就在蒋介石颤巍巍接过茶具的一瞬间,摄影师当即拍下这个镜头。蒋介石看来虽然消瘦,但精神看起来还是不错的。

第二次,大约过了半年,蒋介石的重孙孙蒋友松过生日,这时,蒋介石的身体略有好转,宋美龄决定利用这一机会,照一张全家福,先摆好两张沙发,全家坐好,正要拍摄时,宋美龄想到应该让蒋介石抱着重孙,才更合情合理,无奈蒋介石已无力做到。于是,决定就在蒋孝武将孩子放到蒋手上一刹那,抢拍下这个镜头。第二天,一张全家福的照片,就登在了《中

央日报》上。

第四次,1975年初。“美国驻台大使”马康卫任期届满,在他回国前夕,美国政府指示他,一定要向蒋介石辞行,这既是外交礼节,又是试探蒋介石身体状况的好机会。对马康卫的要求,老谋深算的蒋介石是心知肚明的,只好予以接见。

这次露面不同于前两次,以前都是在只有亲人或亲信的情况下进行的,想做一些手脚比较容易。这次不能作假,不能露出马脚。宋美龄和医疗小组的专家们,进行了细致的研究,决定由宋美龄担任翻译,医疗小组就等在旁边的屋子里,一有情况就马上抢救。接见时,马康卫提出种种问题,蒋介石只是做些简单的回答,再由精明的宋美龄翻译,同时加以发挥,居然接见了30分钟,这真是个奇迹。

接见结束后,马康卫在接受媒体采访时,他不得不承认:蒋先生身体非常健康,我们进行了愉快的交谈。而且在交谈中蒋先生才思敏捷,对问题应答如流,我相信外面盛传的那些消息没有依据,肯定是无稽之谈。

这一次接见后不久,蒋介石就魂归西天了。  
**摘自《蒋介石轶事》**

## 杨贵妃与“贵妃鸡”

杨贵妃就是他晚年昏庸的重要表现。

杨玉环本是李隆基看中她之后,想方设法娶了过来,封为贵妃。有了杨贵妃之后,唐明皇整日整夜与她寻欢作乐,把国家大事交给了李林甫、杨国忠等一帮奸人。

有一天,唐明皇又与杨贵妃饮酒对歌,弄得神魂颠倒。他喝醉之后,连呼“好酒呀,好酒!吃得痛快!”杨贵妃也痴迷神糊地叫道:“我要飞上天!”唐明皇因酒醉听错了,以为贵妃要吃“飞上天”,马上让太监会令御膳房做出来。听了皇帝的圣谕,厨师们面面相觑:他们从来没听说过有“飞上天”

这道菜。但皇帝金口玉言,他能说出来,你就得做出来。众御厨们开动脑筋苦思冥想。有个厨师说,老鹰飞得高,大概就是“飞上天”吧!大家一听,赶紧做了两只红烧老鹰。可一尝才发现,鹰肉是酸的!于是厨子们重新开动脑筋。在厨师中有位苏州的名厨,叫“苏空头”,他想到鸡的肌胛肉最鲜嫩,把它拿来做“飞上天”肯定好吃。他把自己的想法对大家一说,众人一听,只好如此了。他们手忙脚乱地找来几只童子鸡,斩下它们的翅膀,与香菇、淡菜、笋片、青椒一起焖烧,“飞上天”就算做成了。大家一看此菜,色鲜味香,才定下心

来。

太监将“飞上天”端到贵妃面前,酒已醒的贵妃顿时眼前一亮。唐明皇也是尝尝,连声赞叹,忙问太监会是什么菜。太监赶忙说,这就是陛下刚才说的“飞上天”呀。唐明皇此时才想起酒醉时下过的圣旨,不免尴尬。这时,正津津有味地在品尝“飞上天”的杨贵妃说:“此菜色艳、肉嫩、味香,都与贵妃鸡相似,干脆就叫它‘贵妃鸡’吧!”唐明皇一听,连声称好。

后来,苏空头告老还乡,就把“贵妃鸡”的烧制方法带回苏州,这道菜也就在苏州地区世代流传了。  
**(摘自新华网)**

曾琪也正值用人之际,枕头风过后,马上派心腹上山对张作霖的辮子招降。将张作霖的辮子编成马队一营、步兵两营。任命张作霖为马、步队游击管带。

## 张作霖计取高官

说起张作霖这个人,大家也许并不陌生,他是旧时东北著名的“胡帅”、“东北王”,年轻时当过胡子(土匪),至于他是怎样从匪变成“大帅”的,却鲜为人知。

张作霖19岁那年,为了替父亲报仇,失手把人杀死,后流落到营口。时年,适逢甲午战争爆发,他投军去了朝鲜。甲午战败后,被遣返海城老家。

张作霖回到海城后,利用祖传的手艺开了个兽医铺,专治马疾。

由于经他手治疗的马好得快,慢慢在当地有了点小小的名气。

一天,几个胡子牵了一匹老马来让张作霖瞧病,他自然是不敢怠慢,小心给马医治。

也怪张作霖运气不佳,他治来治去,马没治好,反给治死了。胡子不干了,大怒,并趁机向他勒大洋了事。并扬言,如果张作霖不答应就让他给马偿命。

胡子走后,张作霖独自在家喝烧酒,越想越气,越想越火,“他们能当胡子胡作非为,我为什么不能?”

几杯酒下肚,连夜招了几个游手好闲的混混,变卖家产,买枪起局,上山当上了胡子。

“要想做高官,杀人放火受招安”。旧中国,兵亦匪,匪亦兵,胡子让官府收编后就是官军。

张作霖当过兵,深知其中奥秘,所以自从他起局拉起百多人的辮子(团伙)后,从未甘心做一辈子打家劫舍的胡子,时时刻刻都在盘算着如何凭手中的这点本钱,向官府靠拢,以图远前程。

一天,奉天将军曾琪

的爱妾从北京返回奉天,几辆马车走到海城境内时,突然从两边的山林里冲出一股胡子,个个手持刀枪,凶神恶煞。随行的侍卫和兵丁还没反应过来,胸前就都被顶上了刀枪。

傍晚的时候,人和车马都被胡子押到张作霖辮子的住处。

张作霖背着手,走出院门,高声喊道:“客人都请来了吗?”

炮头孙二傻子上前一拱手:“曾太太已经请到了。”

这时,从轿子里传来女人哭哭啼啼的声音,张作霖看到手下比画着雪亮的刀枪,勃然大怒,大骂:“妈拉个巴子,让你们去恭迎曾将军的家眷,谁让你们这样无礼!”

“大当家的,不这样,怕请不来……”孙二傻子呆呆地说。

“你这个王八羔子,看我刺了你!”说着,张作霖抢下了一个胡子手中的钢刀就要劈向孙二傻子。

其实,这是张作霖精心设计的一出戏。

几天前,一个签头(刺探情报的人)向他报告,曾琪将军的爱妾从北京回奉天,要从他的地盘路过。张作霖便想出这条妙计,想借此机会讨好奉天将军,投靠官府。

曾琪的爱妾此时已经顾不上什么脸面,掀开车帘哀求:“请大当家的放我们一条生路,有什么条件我们都答应,只求你……”

张作霖马上装出一副不安的样子,躬身施礼,“曾夫人误会了,在下闻听夫人一行人等途经此地,本意想请夫人过来歇息,以尽地主之谊。没想到,手下人如此粗野,惊动了夫人。真是该死,该死。”

说着话,让两个姑娘把曾琪的爱妾扶进屋里休息。

片刻,曾琪的爱妾又被请到一间明亮的大厅,当中一个圆桌,上面摆满了酒菜。

张作霖恭敬地迎上前去,把她让到首座,并命两个姑娘陪同。

然后他客客气气地说:“咱这穷山沟,没啥好

招待的,现成的山味权都给太太压惊了。”

说完招呼着曾琪的爱妾吃起酒菜,那些随曾琪的爱妾一同带来的侍卫、兵丁也都被打发得乐呵呵的。

席间,张作霖亲自为曾琪的爱妾倒了杯谢罪酒,并叙述了自己被逼当胡子的经历,声泪俱下,言语间流露出早有归顺官府之意,只是苦于无人举荐。

曾琪的爱妾见张作霖言辞恳切,便一口答应,只要能平安回去,一定代为疏通,张作霖激动地跪地磕头。

隔天,张作霖孝敬给曾琪爱妾大量财物,并亲自带人护送到奉天城外。

曾琪将军得知爱妾被胡子劫了,正急得如热锅上的蚂蚁,爱妾却春风满面地回来了。

她回来后,对曾琪将军大讲了一通张作霖的好处,劝其收编留以重用。

曾琪也正值用人之际,枕头风过后,马上派心腹上山对张作霖的辮子招降。将张作霖的辮子编成马队一营、步兵两营。任命张作霖为马、步队游击管带。

张作霖由此便一路高升,直至“东北王”,“中华民国陆海空军大元帅”,成了闻名一时的“胡帅”。  
**摘自《特别关注》**

## 从一个开始

官员,而是惊奇地问道:数以百万?你怎么数出一百万的?

官员不耐烦地回答道:这不是我的重点,我的意思是无论你怎么努力,你都数不完的,穷人太多了,你明白吗?

德兰修女笑了笑,盯着他问道:一百万?你从哪里开始数起的?

官员显然拿这个修女没办法,只好老实回答:一。

德兰修女立刻扳起手指跟官员说:我也是从

一开始数起的,一然后是二,然后是三,然后是更多,现在我们已经教了一百多个人了。

1979年的诺贝尔和平奖颁发给了德兰修女。

在颁奖仪式上,德兰修女说:当我们与世界相遇时,我们遇到的都是一个人,那个人,或这个人,总之是具体的人,而不是抽象的人类。只有爱具体的人,才能真爱人类。  
**摘自《杂文选刊》**

## ZHENGZHOU DAILY

编辑 孙明道 电话 67655582 E-mail:zzwbwh1616@sina.com

朋友去尼泊尔旅游,回来谈起旅途见闻,脸上满是兴奋。他说,尼泊尔太好玩了,尤其是丛林探险,紧张刺激,让人终生难忘。只一句话,便吊足了我的胃口。

他从西藏进入尼泊尔境内,先到首都加德满都,第二站到了奇旺。在著名的奇旺国家森林公园,参加两日游,每人只需花2000卢比,折合人民币不到300元,包括乘坐独木舟、丛林探险、骑大象、晚会表演等项目。

坐着独木舟顺流而下,上岸就是神秘的原始森林,探险之旅随即拉开。出发之前,导游首先郑重其事地讲解安全规则;此地常有野兽出没,有孟加拉虎、野猪、豹子等等,就连犀牛也可能袭击人,万一遇到野兽,大家千万不能大喊大叫,或者随意乱跑,一定要听我指挥。说完,他摘下头上的帽子,拿在手上,如果有危险,你们就看我扔帽子的方向:帽子往左边扔,大家就往右边跑;帽子往前面扔,大家就往后面跑;帽子往天上扔,大家就赶快上树。

导游是个地的中年汉子,高高的个子,黑且瘦,浑

## 丛林历险

姜钦峰

身上下透出精干和稳重,让人看着放心。他担心众人没看清楚,又不厌其烦地反复叮嘱、演示,直到每个人都烂熟于心,这才正式出发。看到这种架势,朋友的两腿已经有点发软,心里直打鼓。他是个胖子,上学时体育从没及格过,心想,可千万别在这里喂了野兽,转念又安慰自己,哪有这么恐怖,说不定是导游故意吓唬人。

哪可怕什么就来什么,刚走出不到二里地,前面丛林茂密处,突然传出一声怪叫。导游顿时脸色大变,摘下帽子往天上乱扔,也不管别人死活,自己先上了树。后面的游人一看,情知大事不妙,噌噌几下全都上了树。朋友拼了老命,才爬上一棵矮树,死死地抱住树干,满头大汗,吓得连大气都不敢出。过了半天没动静,导游在树上小心翼翼地观察四周,确认安全后才下来,众人也跟着下树,继续前进。

## 夏感

梁衡

经过半年的积蓄,这时已酿成一种磅礴之势,在田野上滚动,在天地间升腾。夏天到了。

夏天的色彩是金黄的。按绘画的观点,这大约有其中的道理。春之色为冷的绿,如碧波,如嫩竹,贮满希望之情;秋之色为热的赤,如夕阳,如红叶,标志着事物的终极。夏天当春华秋实之间,自然应了这中性的黄色,收获之已有而希望还未尽,正是一个承前启后、生命交替

的旺季。你看,麦子刚刚割过,田间那挑着七八片绿叶的棉苗、那朝天举着喇叭筒的高粱、玉米,那在地上匍匐前进的瓜秧,无不迸发出旺盛的活力。这时它们已不是在春风微雨中细滋漫长,而是在暑气的蒸腾下,蓬蓬勃发,向秋的终点做着最后冲刺。

夏天的旋律是紧张的,人们的每一根神经都被绷紧。你看田间那些挥镰的农民,弯着腰,流着汗,只是想着快割,快割;

没有?他还是摇头,除了一头吃草的水牛,什么也没见到。我终于忍不住了,扑哧笑出声来。

他满脸疑惑地看着我,忽然猛地一拍脑门,哎呀!上当了,丛林里哪有什么野兽,根本就是无中生有,那个导游虚张声势,没事拿我们开心。恍然大悟之后,他又愤愤地说,想不到处处都是旅游陷阱,防不胜防啊,尼泊尔人真不厚道!

这回轮到我又摇头。我说,你得感谢那个导游才对,假如他不拿野兽来吓唬你们,而是老老实实地告诉大家,这里很安全,根本没有危险,你还会觉得旅途精彩吗?

对啊,如果是这样,那就太没意思了,他又重重地拍了一下脑门,终于开窍。

或许,这就是人性吧。人在旅途,假如太过平坦顺利,你反而会觉得索然无味,此生虚度。除非你不断挑战自己,跨越障碍,正如流水,有了波折才会激起美丽的浪花。至于结局如何,倒不是最重要的,最起码,你享受了那份精彩的过程。  
**摘自《意林》**

麦子上场了,又想着快打,快打。他们早起晚睡亦够苦了,半夜醒来还要听窗外,天空可是遮上了云。麦子打完了,该松一口气了,又得赶快去给秋苗追肥、浇水。“回家少闲月,五月人倍忙”,他们的肩上挑着春秋两季。

遗憾的是,历代文人不知写了多少春花秋月,却极少有夏的影子。大概,春日融融,秋波澹澹;而夏呢,总是浸在苦涩的汗水里。有闲情逸致的人,自然不喜欢这种紧张的旋律。我却想大声赞美这个春与秋之间的黄金的夏季。  
**摘自《语文报》**

大约在我出生前一年,父亲到上海谋职。

那时上海有一位军阀占据,军阀下面有个处长是我们临沂同乡,经由他推荐,父亲做了那个军阀的秘书。

那时上海是中国第一大埠,每年的税收非常多,加上种种不法得利,是谋职者心目中的金矿宝山,父亲能到那里弄得一官半职,乡人无不称羨,可是,据说,父亲离家两年并没有许多款项汇回来,使祖父和继祖母非常失望。

大约在我出生后一年,那位军阀被国民革命军击败,父亲在乱军之中仓皇回家,手里提着一只箱子。

那时,手提箱不似今日精巧,尺寸近似十九寸电视机动画面,厚度相当于一块砖头,这只箱子是他仅有的“官囊”。

箱子虽小,显然沉重,乡人纷纷议论,认为这只随身携带的箱子里一定是金条,甚或是珠宝。

上海不是个寻常的地方啊,伸手往黄浦江里捞一下抓上来的不是鱼是银子。乡下小贩兜售的饼干,原是上海人拉出来的大便!

可是,我家的经济情形并没有改善,依然“紧张”,遣走使女卖掉骡子,把靠近街面的房子租给人家做生意。乡人驻足引颈看不到精彩的场面,也就渐渐地把那只手提箱忘记了。

我初小结业,升入高小,美术老师教我们画水彩,我得在既有的文具之外增添颜料和画图纸。

这时,父亲从床底下把那箱子拿出来。箱子细致润泽,显然是上等的牛皮。

他把箱子打开。箱子里全是上等的白纸!

那时候我们使用两种

## 白纸的传奇

王鼎钧

纸,一种叫毛边纸,米黄色,纤维松软,只能用毛笔写字;还有一种就是今天的白报纸,那时叫新闻纸,光滑细密,可以使用钢笔或铅笔。那时,“新闻纸”已经是我们的奢侈品。

父亲从箱子里拿出的纸是另一番模样:颜色像雪,质地像瓷,用手抚摸的感觉像皮,用手提着一张纸在空气中抖动,声音像铜。

这怎会是纸?我们几曾见过这样的纸!

那时,以我的生活经验,我的幻想,我的希冀,突然看见这一箱白纸,心中的狂喜一定超过看见了一箱银元!

当年父亲的办公室里有很多很多这样的纸。

当年云烟雾散,父亲的那些同事分头逃亡,有人携带了经手的公款,有人携带了搜刮的黄金。

父亲打算什么也不带。

他忽然看到那些纸。作为一个读书人他异

常爱纸,何况这些在家乡难得一见的纸。

紧接着他想到,孩子长大了也会爱纸、需要纸,而这样好多纸会使孩子开怀大笑。

他找了一只手提箱,把那些纸叠得整整齐齐,装进去。

在两个三代同堂、五兄弟同居的大家庭里,继祖母因父亲失宠而厌恶母亲,可是母亲对父亲并没有特别的期望。

母亲当时打开箱子,看了,抚摸了,对父亲说:“这样清清白白,很好。”

他们锁上了箱子,放在卧床底下,谁也没有再提。

倏忽7年。

7年后,父亲看到了他预期的效果。我得到那一箱纸顿时快乐得像个王子。

由于纸好,画出来的作业也分外生色,老师给的分数高。

高小只有两年。两年后应该去读中学,可是那时读中学是城里有钱人的

## 人因工作而存在

[古罗马]马克·奥勒留·安东尼

早晨当你不情愿的起床时,要让这个念头跳进你的脑海——我正起来去做一个——的工作,只要去做,我便因此而存在。

难道你躲在温暖的被子里是为了享受那方寸的惬意吗?倘若你坚持认为这样才算愉快,还不如告诉我你以获取快乐而存在。你忘记了你这此生应尽的义务吗?即使是花草,小鸟,蚂蚁,蜘蛛,蜜蜂,都聚集成群辛劳不已

的工作,从而竭尽它在宇宙中存在的能量。为什么你不愿意以你的工作,来完善你的生活,获取你存在的意义?不要再坚持说休息是必要的,记住自然已为此确立界限:吃喝衣服,眼歇足眠。你早已超过了这个范围,跳过了这些限制。

你还没有贡献你作为人应做的工作,你就将停止呼吸。你从来没有真正爱过你自己,如果你爱自己,必得爱你的本性,  
**摘自《每天点亮一盏灯》**

爱你那蓬勃旺盛的意志。即使没有安定的环境,没有食物,那些热爱自己工作的人依然耗尽精力。你对本性的尊重,甚至还不如奴隶人尊重杂耍技艺,舞蹈家尊重舞蹈技艺,聚财者尊重他的金钱,或者虚荣者尊重他小小的光荣呢!  
**摘自《每天点亮一盏灯》**